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情况报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GREAT WALL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四年七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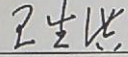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情况报告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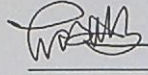
###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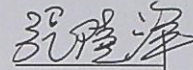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王生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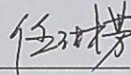
郁义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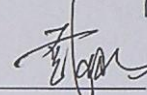
张陆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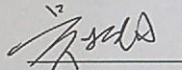
蒋国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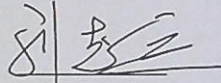
任琳芳



戴国强



吴柏钧



刘志远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5日

# 重要提示

## 1、发行数量和价格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数量：60,000,000 股

发行价格：7.12 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427,200,000.00 元

募集资金净额：418,590,000.00 元

## 2、投资者认购的数量和限售期

序号	发行对象	配售数量 (股)	限售期 (月)
1	上海复旦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	36
2	上海上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	36
	合 计	60,000,000	

## 目 录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1
重要提示 .....	2
目 录 .....	3
释 义 .....	4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6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	6
二、本次发行概况 .....	7
三、本次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	9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当事人 .....	11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基本情况 .....	13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比较 .....	13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	14
第三节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 结论性意见 .....	16
一、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的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	16
二、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的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	16
第四节 新增股份的数量及上市时间 .....	17
第五节 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18

## 释 义

在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复旦复华	指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复旦大学
实际控制人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复华药业	指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上海复旦复华药业有限公司
中和软件	指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上海中和软件有限公司
复华高新园区	指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上海复华高新技术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复旦控股	指本次发行对象上海复旦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上科科技	指本次发行对象上海上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商投	指上海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复旦发展	指上海复旦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城证券/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	指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	指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复旦复华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上海复旦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上海上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不超过 6,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行为
股东大会	指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实施细则》	指《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
元	指人民币元

##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履行了以下程序：

1、2013年7月16日，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

2、2013年9月2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作出财教函[2013]188号《关于批复同意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函》，同意复旦复华向上海复旦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和上海上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不超过 6,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7.16 元/股；

3、2013年9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作出了教财司函[2013]392号《批转<财政部关于批复同意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函>的通知》；

4、2013年9月26日，发行人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

其中，2013年7月19日，根据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发布了《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201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45,155,035股为基数进行红利分配，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425,581.26元。根据上述事项，本次发行价格由7.19元/股调整为7.16元/股，发行数量上限不作调整，募集资金总额相应调整为42,960万元，并已于2013年8月3日刊登《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的公告》；

5、2014年1月1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了发行人本次发行方案；

6、2014年1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78号文《关于核准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了发行人本

次发行；

7、2014年6月13日，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发布了《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201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45,155,035股为基数进行红利分配，每10股派发现金0.43元（含税），即每股派现金红利0.043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841,666.51元；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6月18日，除息日为2014年6月19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14年6月19日。根据上述事项，本次发行价格由7.16元/股调整为7.12元/股，发行数量上限不作调整，募集资金总额相应调整为42,720万元，并已于2014年6月21日刊登《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的公告》；

8、2014年7月18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113833号《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截至2014年7月18日止，复旦复华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7,200,000.00元，由主承销商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7,000,000.00元后，将剩余募集资金420,200,000.00元汇入公司开立在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账号为691558930的人民币账户，减除已支付的保荐费1,000,000.00元、审计验资费250,000.00元、律师费300,000.00元及发行登记费60,000.00元后，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8,590,000.00元，其中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000.00元，资本溢价人民币358,59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

## 二、本次发行概况

1、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

2、股票面值：1元。

3、发行数量：60,000,000股。

4、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3年7月18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7.19元/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



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2013年7月19日,根据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发布了《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201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45,155,035股为基数进行红利分配,每10股派发现金0.36元(含税),即每股派现金红利0.036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425,581.26元;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7月25日,除息日为2013年7月26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13年7月31日。根据上述事项,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调整为7.16元/股。

2014年6月13日,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发布了《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201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45,155,035股为基数进行红利分配,每10股派发现金0.43元(含税),即每股派现金红利0.043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841,666.51元;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6月18日,除息日为2014年6月19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14年6月19日。根据上述事项,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调整为7.12元/股。

本次发行日(2014年7月17日)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均价为11.83元/股(发行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发行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发行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发行日前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为12.38元/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为7.12元/股,为发行底价的100%、发行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的60.19%和发行日前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的57.51%。

5、募集资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427,2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8,610,000.0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418,590,000.00元。

6、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费用总计为8,610,000.00元,其中包括承销保荐费、律师费、会计师费、结算登记费用。

7、发行对象的配售情况:

上海复旦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系公司境内战略投资者。上海复旦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认购 1,500 万股。

上海上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境内战略投资者。上海上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认购 4,500 万股。

### 三、本次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 (一)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 1、上海复旦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复旦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联航路 1369 弄 4 号 302-1 室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	施雷
注册资本	12,820 万元
经营范围	投资与资产管理；自然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有关科技的“四技”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5 年 4 月 2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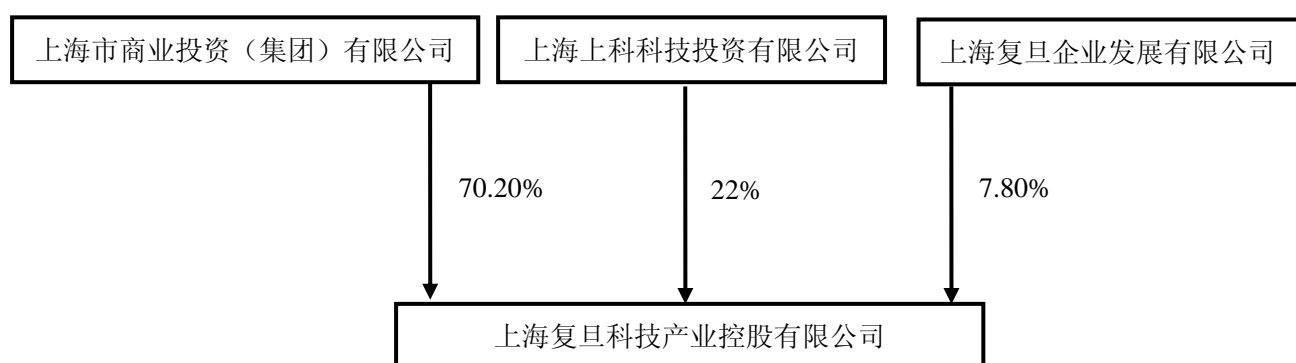
##### 2、上海上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上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杨浦区控江路 1555 号 B 座 713 室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章勇
注册资本	5,400 万元
经营范围	在计算机信息、机电一体化、船舶动力、能源自动化、环保、工程材料、资产经营、投资咨询专业技术领域内的四技服务，投资兴办经济实体，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凡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国家专营商品除外）。
成立日期	1997 年 9 月 16 日

### 3、本次发行前，上科科技持有复旦控股权益份额基本情况

上海复旦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系由上海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复旦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4 月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原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其中上海商投持股 90%，复旦发展持股 10%。2014 年 6 月，上科科技对复旦控股单方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12,820 万元；增资后，上海商投持股 70.20%，复旦发展持股 7.80%，上科科技持股 22%。

本次发行前，复旦控股股权结构图如下：



#### （二）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对象认购公司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交易或转让。

#### （三）发行对象与公司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上海复旦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和上海上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复旦复华股份，与复旦复华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一期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安排的说明

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复旦复华最近一年一期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复旦复华对未来交易无相关安排。

####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当事人

#####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保荐代表人：游进、贾彦

项目协办人：刘畅

经办人员：周冰鹤、王秀娟、林长华、王志平、陈坤

联系电话：010-88366060-8856

联系传真：010-88366650

##### 2、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郭斌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4 层

经办律师：陈鹤岚、任远

联系电话：021-60452660

联系传真：021-61708819

##### 3、审计机构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经办会计师：葛勤、郭东

联系电话：021-23281040

联系传真：021-23280071

#### **4、验资机构**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经办会计师：葛勤、郭东

联系电话：021-23281040

联系传真：021-23280071

##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基本情况

###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比较

#### 1、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本次发行登记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股)	持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股)
1	复旦大学	22.00%	75,940,000	-
2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1.65%	5,686,139	-
3	中国工商银行—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	3,496,858	-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96%	3,299,968	-
5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0.93%	3,210,465	-
6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0.87%	3,013,448	-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87%	3,007,200	-
8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80%	2,768,275	-
9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72%	2,497,500	-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	0.66%	2,289,943	-

#### 2、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后，截至 2014 年 7 月 24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股)	持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股)
1	复旦大学	18.74%	75,940,000	-
2	上海上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1.11%	45,000,000	45,000,000
3	上海复旦科技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3.70%	15,000,000	15,000,000
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1.85%	7,499,901	-
5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0.79%	3,210,465	-
6	邓章河	0.62%	2,519,001	-
7	中国建设银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 型证券投资基金	0.55%	2,214,139	-
8	中国农业银行—富国天成红利灵活 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47%	1,900,224	-
9	杨妹芳	0.47%	1,900,000	-
10	冉勇	0.46%	1,860,000	-

##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 1、股本结构变化

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b>一、有限售条件股份</b>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	-	60,000,000	14.81%
<b>二、无限售条件股份</b>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45,155,035	100.00%	345,155,035	85.19%
<b>三、股份总数</b>	<b>345,155,035</b>	<b>100.00%</b>	<b>405,155,035</b>	<b>100%</b>

### 2、资产结构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增加，资产负债率将降低，资本结构得到改善，财务费用降低，有利于增强公司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和增强进一步融资的能力。

### **3、业务结构**

发行人是一家以复旦大学及其优势学科为依托，以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为使命，以制药业务、软件开发和科技园区等产业为核心业务的多元控股型高科技集团公司。近年来，公司积极拓展制药业务、软件开发、科技园区三大主营业务的经营规模，提高经营质量，取得了良好的成效，保持了持续稳定的发展势头。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资本实力增强，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的融资能力提高，为公司战略转型、优化产品结构能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撑，公司的长期盈利能力、核心竞争力也将获得提升，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4、公司治理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更，不影响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稳定性和独立性。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国家政策的规定，进一步规范运作，切实保证公司的独立性。

### **5、高管人员结构**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结构不会因本次发行发生重大变化。

### **6、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公司不会因本次发行与实际控制人、复旦大学及其关联人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新的关联交易。

公司不会因本次发行与实际控制人、复旦大学及其关联人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新的同业竞争。



### 第三节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 一、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的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认为，本次发行经过了必要的授权，并获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本次发行（定价、发行对象选择和履行的程序等）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有效；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配售的认购对象的资格符合发行人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本次发行方案发行对象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非公开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二、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的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已就本次发行取得了必要的授权和批准，符合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复旦控股、上科投资具备成为本次发行认购对象的主体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公平、公正，符合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 第四节 新增股份的数量及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新增 60,000,000 股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登记证明。

本次非公开发行中,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 36 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预计为 2017 年 7 月 24 日。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情况报告书

### 第五节 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 一、保荐机构声明

本保荐机构已对《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刘畅

刘畅

保荐代表人： 游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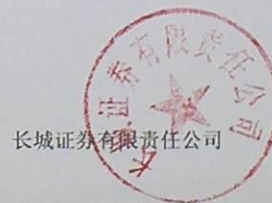
游进

贾彦

贾彦

法定代表人： 黄耀华

黄耀华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7月25日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情况报告书

## 二、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确认发行情况报告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发行情况报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郭斌

郭斌

经办律师：陈鹤岚

陈鹤岚

任远


任远

2014年7月25日

### 三、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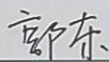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确认发行情况报告书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发行情况报告书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发行情况报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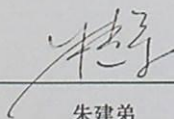
签名：

葛勤



郭东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签名：

朱建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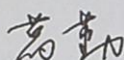
2014年11月25日

#### 四、验资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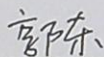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本发行情况报告书，确认发行情况报告书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本发行情况报告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发行情况报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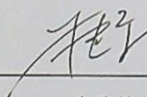
葛 勤



郭 东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签名：



朱建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情况报告书

##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1、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尽职调查报告
- 2、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和律师工作报告
- 3、其他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重要文件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5日